

公民 1下

第三單元 公民的社會參與

第1課 社會生活中的公民德性

學習速讀

社會生活中的公民德性

如何融入社會生活

- 社會化 — 個人學習各種知識、技能與規範，表現出符合社會期待的合宜行為
- 社會化的途徑
 - 家庭 — 個人最早接觸的社會組織
— 建立個人人格與融入社會生活重要的途徑
 - (學校)：有系統、有組織的課程，讓個人學習社會期許的行為準則與價值規範
 - 同儕團體 — 同儕間因年齡、生活經驗相近，容易形成認同感
— 進入青春期後，言行舉止受到同儕影響的情況尤為明顯
 - 傳播媒體 — 包括電視、報紙與網路等，提供各種資訊，無形中影響個人的價值觀與外在行為
 - 原住民族的(部落)：能協助個人學習原住民族的生活方式，熟悉傳統規範與認同自己族群的價值

為何應參與公共事務

- 公共事務 — 與眾人權益有關的事務
- 參與公共事務的重要性
 - 可以維護自身權益
 - 讓決策者在做決定時兼顧與貼近成員的需求
 - 執行監督以防止少數人的操弄或資源分配不公
- 參與公共事務的成員
 - 參與者 — 國民(廣義的公民)：具備我國(國籍)的人民
— 狹義的公民：具備法定資格能行使(參政)權的國民
 - 不論是廣義或狹義公民，對於公共事務都有表達意見的權利，但對於法規的制定，必須具備狹義(公民)身分才能參與投票做決定

社會成員應如何扮演好其角色

- 充實知能、積極參與：對相關議題具備基本認識與溝通能力，才能積極參與
- 遵守法律、發揮道德：遵守法律規範、尊重他人尊嚴與權利，培養自制能力
- 理性思考、相互尊重：透過充分溝通與討論，互相接納與尊重
- 捍衛正義、促進(公益)：挺身而出，實現(公平正義)，奉獻心力與資源，達成共好生活

公民 1下

第三單元 公民的社會參與

第2課 團體參與中的志願結社

學習速讀

團體參與中的志願結社

為什麼要參與團體

團體的意義：由(**兩**)個以上的個人組成，成員間彼此互動，具有共同目標，形成一定程度的認同感

團體的重要性：是個人融入(**社會**)生活與參與(**公共事務**)的重要途徑

參與團體的理由

滿足情感需求，建立人際關係

完成工作任務，實現共同理想

什麼是志願結社

結社自由的保障與限制

集會的定義：於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舉行會議、演說或其他聚眾活動

志願結社的定義：人民依(**自由意願**)組成或參與持續運作的團體

結社自由的法律規範

《世界人權宣言》：人人有和平集會結社之自由，並不得被強迫加入任何團體

《憲法》：人民有集會及結社之自由

結社的限制：如果組成的團體侵犯到他人權利或是危害國家安全，就必須受到法律限制和制裁

志願結社的特徵

(**志願**)性：成員是基於自由意願加入或組成志願團體

(**組織**)性：有正式的組織架構，分配成員的工作及任務，透過明定規範進行專業分工

(**民間**)性：不具官方性質，缺乏公權力

(**非營利**)性：不以賺錢為目的，盈餘不分配給成員

(**自主**)性：可自主決定工作的目標與內容，運作過程不受政府支配

志願結社對公共生活有何影響

擴大個人的影響力

增進民眾的公共參與

監督政府施政

公民 1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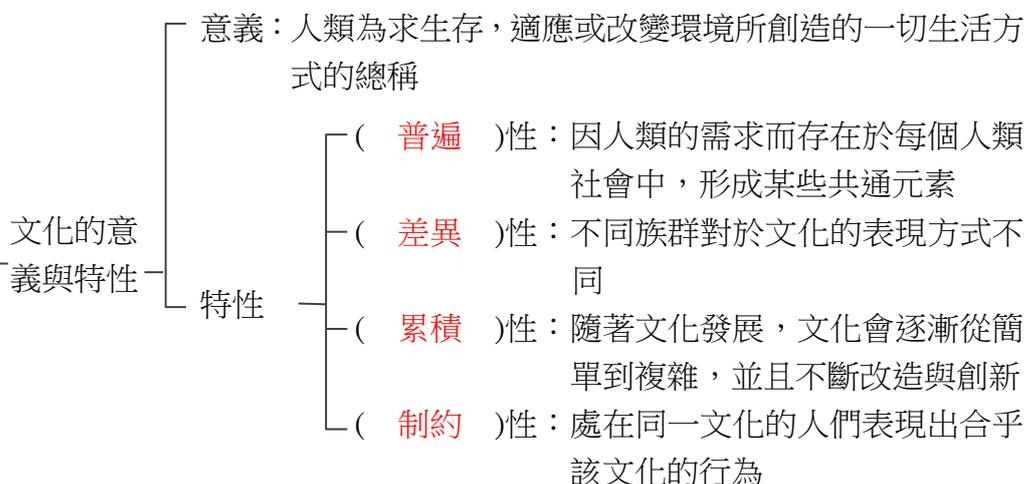
第三單元 公民的社會參與

第3課 社會文化中的多元尊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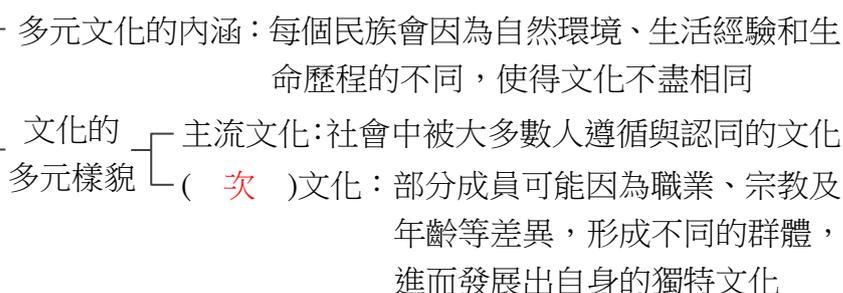
學習速讀

社會文化中的多元尊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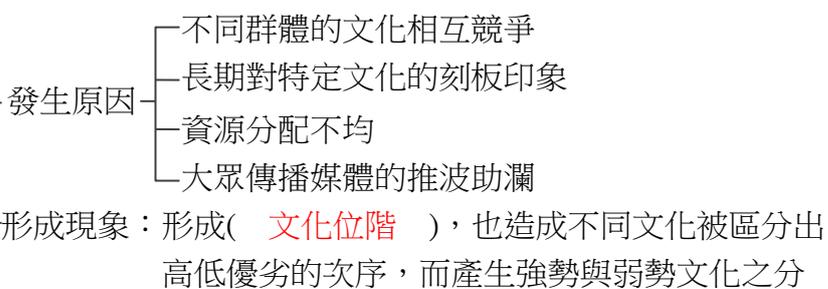
什麼是文化



多元文化的形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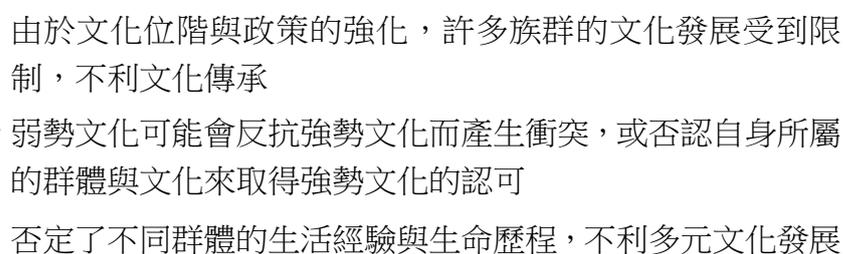


文化位階產生不平等現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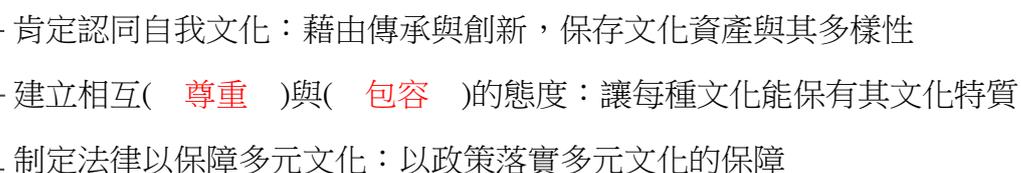


文化不平等如何形成

文化不平等的負面影響



如何營造多元文化的社會



公民 1下

第 4 課 社會互動中的社會規範

學習速讀

社會互動中的社會規範

為什麼社會存在規範

社會規範的重要性

- 讓社會成員在互動與溝通時，有明確的依循方向
- 有助於個人融入社會生活，建立符合社會期待的價值觀及行為模式
- 維持和諧的人際關係與穩定的社會秩序

社會規範的種類

非正式規範

- (風俗習慣)：社會中約定俗成的生活經驗，形成相沿成習的慣例
- (倫理道德)：人與人相處的應對進退之道，以及判斷是非、善惡的標準
- (宗教信仰)：透過超自然力量或以各種戒律來約束信徒的行為

正式規範：指(法律)，是國家經由一定程序，明確制定人民及政府應該遵守的事項

不同社會規範的效力有何差異

非正式規範

- 長時間累積所形成
- 可啟迪個人(內在)良知與約束(外在)行為
- 違反時，可能會受良心譴責及社會輿論批評，但不會受國家公權力的制裁
- 不具有強制力

正式規範

- 國家經一定程序制定
- 主要約束人們的(外在行為)
- 違反時，國家會以(公權力)加以制裁
- 具有(強制)力

關係

- 國家會針對社會最低限度的行為準則制定法律
- 法律約束外在行為，卻無法規範(內在思想)
- 各種社會規範相輔相成，有助於社會穩定發展

社會規範是一成不變的嗎

各種社會規範相互影響

- 社會規範可能因為社會結構與文化變遷而有所變化
- 非正式規範可能成為正式規範制定的基礎
- 國家可能透過正式規範來改變不合時宜的非正式規範
- 社會規範之間也會互相影響

社會規範因時因地而異

- 有時在某個社會被允許的行為，卻被另一個社會視為違反規範
- 了解彼此文化差異，學習尊重他人的社會規範，才能避免誤解與衝突

公民 1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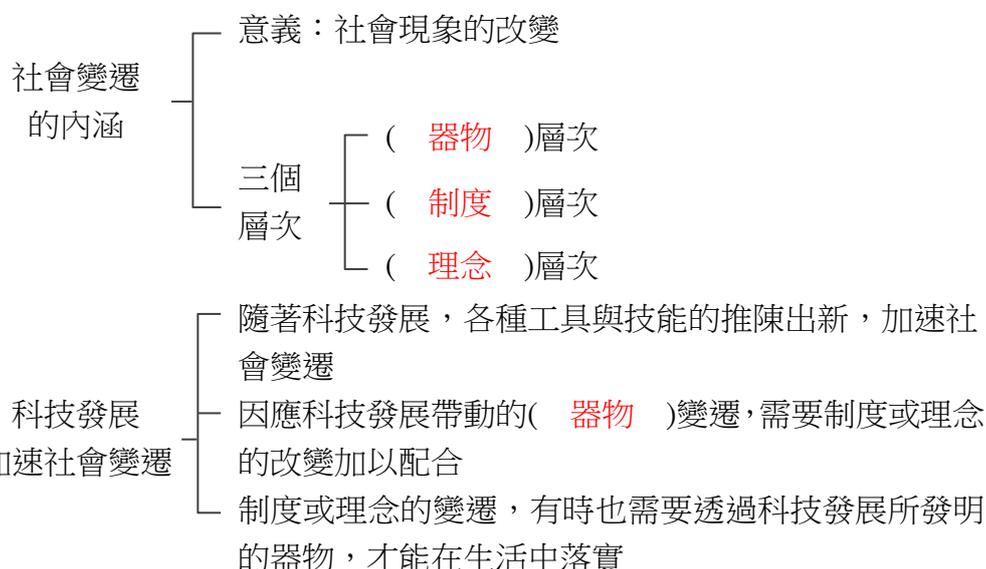
第三單元 公民的社會參與

第5課 社會變遷中的公平正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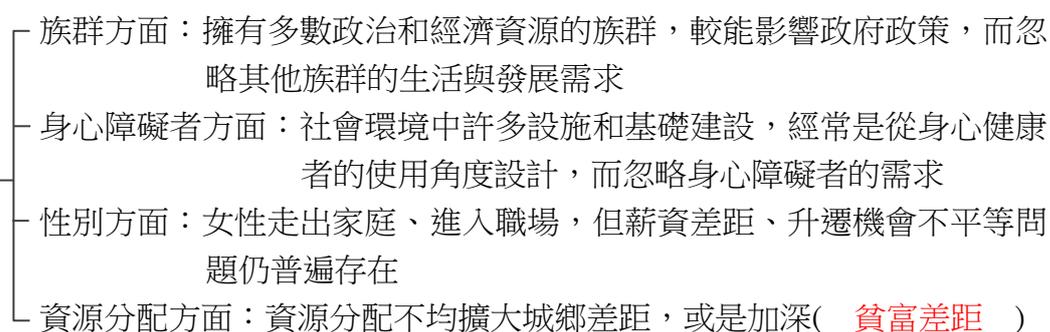
學習速讀

社會變遷中的公平正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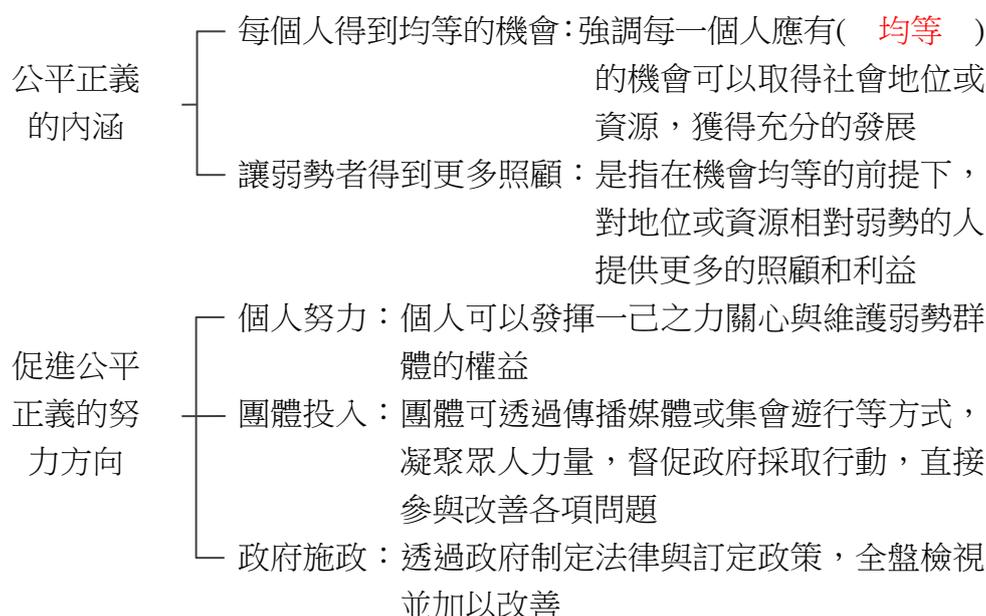
科技發展如何加速社會變遷



社會變遷存在哪些不公平現象



如何促進社會變遷中的公平正義



第三單元 公民的社會參與

公民 1下

第 6 課 社會福利中的國家責任

學習速讀

社會福利中的國家責任

社會福利與
基本生活保
障關係為何

社會福利的
意義與內涵

緣由：每個人都希望能被公平的對待，擁有平等且有尊嚴的生存權利

目標：對於弱勢群體，政府提供資源並制定法律保障基本生活，使其享有與一般民眾同樣平等的生活

內涵：政府整合(**國家**)與(**民間**)的資源，推動滿足全體人民生活基本需求的相關措施

社會福利制度
的發展歷程

中世紀：(**民間**)以互助形式救濟貧困

(**工業革命**)後：政府制訂政策，保障弱勢權益

二十世紀：由保障弱勢群體提升為增進全民福祉

近代：政府整合社會資源，保障全民的生活權益

社會福利
如何維護
人性尊嚴

(**社會救助**)：政府提供中低收入、遭受急難或災害的民眾生活補助、急難及災害救助，滿足其基本生活的需求

(**社會保險**)：為維護民眾的經濟安全，政府推動強制民眾投保的社會保險，藉此將個人生活風險轉由社會共同分攤

(**社會津貼**)：為協助特定身分或有特殊需求的民眾，政府以社會津貼提供現金給付，健全經濟安全的保障

(**福利服務**)
針對不同群體的需求，政府提供相關資源與協助
透過需求的滿足促進民眾身心健全發展，使人們的生活更有尊嚴

其他社會福利措施：包括醫療保健、國民就業、社會住宅等

如何共構
福利社會

民間彌補不足：社會福利無法顧及所有弱勢群體的需求，或不符申請資格的個人或家庭，此時民間可彌補社會福利的不足。

個人善盡責任
社會福利的經費主要來自(**稅收**)與
(**社會保險**)的保費
民眾誠實納稅與繳納保費，是社會福利順利運作、發揮功能的基礎

正確使用觀念：社會福利資源有限，因此民眾建立正確使用社會福利資源的觀念，有助於讓資源分配給真正需要的人